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青岛市教育局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青岛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安全保卫服务项目）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：2026年青岛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安全保卫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山东全威安保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6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276.215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70.686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单位公章）：山东全威安保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25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